

《穿越聖經》 傳道書（6）所羅門尋求滿足之旅（傳4:1-12）

聽眾朋友，你好。歡迎收聽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。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見面。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，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。

在上一次節目，我們查考與分享了傳道書3:1-22的內容，讓我們先來重溫一下。

傳道書3:1-22繼續講述所羅門以傳道者的身分談論萬事均有定時，以及世上的不公平等人生經驗。

在本章經文中，所羅門的重點是說神為每一個人定下了計劃。神為人生安排了不同的階段，每一階段都有我們當做的事。雖然我們會遇到很多問題，似乎與神的計劃有衝突，但這些問題不應成為我們信心上的障礙，而應成為信靠神的契機。所羅門要我們明白：如果沒有神，人生的難題就得不到圓滿解決。

掌握時機是重要的。經文中所列出的一切事情，皆有既定的適當時間。與神和好的秘訣在於看出、接受，並欣賞神所定的時間。懷疑或怨恨神所定的時間都是危險的，這會使人失望、反叛，甚至不理神的旨意而自行其是。

在甚麼時候我們應該恨惡惡人呢？我們不應恨惡惡人，只應恨惡他們的所作所為。我們看見人被虐待、小孩子捱餓，或者神的名受到羞辱時都應恨惡。除此之外，我們也應當憎恨自己生命中的罪惡，因為這是神對罪的態度。詩篇5:5記載：“狂傲人不能站在你眼前；凡作孽的，都是你所恨惡的。”

你能否在工作中找到滿足，主要在乎你的態度。如果你找不到神安排你做工作的目的，你就不會感到滿足。如果我們要在工作中找到樂趣，就當做到以下幾點：第一，記得工作是神所賜的；第二，認識到我們勞碌的果效也是神所賜的。你要把工作看為事奉神的一種方式。

神已“將永生安置在世人心裡”，意思是：我們永不能完全滿足於世上的享樂和追求。由於我們是按照神的形象造的，所以我們有靈性上的饑渴，也有永恆的價值；只有永生神能真正滿足我們。神把對完美世界的渴求安置在我們的心中，這只能在神完全的統治下才可得到滿足。神讓我們略為看見祂創造的完美，但這僅僅只是一瞥而已。我們無法透視將來或充分瞭解一切，所以我們必須信靠神，並在世上做神要我們完成的工作。

在我們有生之日喜樂行善，是人生有價值的追求，但我們可能用錯誤的方法去追求。神願意我們享受人生。我們對神有了正確的認識後，就發現：真正的快樂是把自己所擁有、所享用的一切，都看作是神的恩典，而不是自己積聚得來的。

生命的目的是甚麼？是要我們敬畏那位無所不能的神，因為祂是大而可畏的。生命的目的始於我們認識的神，而不在於我們知道甚麼，或自己如何完美。除非敬畏神，並且把神放在首位，否則我們便無法完成神在我們身上所定的旨意。

在公義之處也有奸惡，這甚至會影響法律制度。所羅門質疑，在這充滿不義和欺壓的世界上，神的計劃怎能是完美的呢？最後他得出一個結論：神對不義之事並非不聞不問，而是要在神所定的時間解決。

所羅門提到在神管理的世界裡，有幾個明顯的矛盾：第一，在應有公義之處充滿了邪惡；第二，按神形象所造的人，像獸一樣死亡；第三，沒有人安慰受欺壓的人；第四，很多人被嫉妒驅使；第五，人都是孤單寂寞的；第六，因成就而得的賞識是暫時的。人很容易用這些矛盾作為不信神的藉口，但所羅門卻用這些矛盾來告訴我們如何正視生命中的問題，並仍然持守信仰。今世並不盡是我們所看到的那樣，然而即使在今世，我們也不應論斷神，因我們並不能知曉萬事。神的計劃是要我們永遠與祂同活。所以，我們要按這永恆的價值觀生活，認識到有一天所有的矛盾，會由這位創造主親自解決。

我們的肉體不能永遠存活下去。在這方面，人類和動物是一樣的。但所羅門承認神將永生的盼望賜給世人，表明我們會在死後受神的審判，這使我們與動物不同。由於人有永生的盼望，因而人在神整體的計劃中具有獨特的作用。但我們無法憑自己的能力看出神賦予我們生命的目的，只有在我們與神建立關係、尋求神的指引時，才能看出。親愛的聽眾朋友，你現在是否按著神的心意生活？你是否認為生命是神所賜予的？

接下來，我們進入傳道書4章的學習與查考。

本章繼續記載所羅門的尋求之旅，他想從自我中心的哲學中找到滿足。

傳道書4:1記載：“我又轉念，見日光之下所行的一切欺壓。看哪，受欺壓的流淚，且無人安慰；欺壓他們的有勢力，也無人安慰他們。”

這節經文和今日的政治哲學很相似。利己主義反抗體制，不管現在是怎樣的體制、不管誰在統治，窮人總是受到欺壓。窮人受到最差的待遇，他們是被欺壓的一群。

“無人安慰”，意思是日光之下沒有真心眷愛被欺壓之人，並同時有能力施行拯救的救主。只有日光之上的神才是有大愛與超自然能力的拯救者。

在貫穿人類歷史的社會矛盾面前，身為傳道者的所羅門痛感絕望和無力。正如上文所示，這些都當死的罪人，有的因為擁有片刻的權勢，就欺壓他人；許多民眾置身於壓迫之中，卻沒有任何解決之策。面對這些荒誕的現實，所羅門在懷疑人生本身。他作為傳道者的苦惱表現為以下兩點：第一，對現存的人類社會感到絕望；第二，當世界無法提供任何解決之策時，他就迫切地祈求神的國度能夠介入其中。這裡所羅門的希望是指向未來的，他的苦惱並沒有以絕望告終，他警告那些欺壓別人的權貴，神將審判日光之下所行的一切罪惡，激勵受欺壓的人當懷有希望。以賽亞書33:1記載：“禍哉！你這毀滅人的，自己倒不被毀滅；行事詭詐的，人倒不以詭詐待你。你毀滅罷休了，自己必被毀滅；你行完了詭詐，人必以詭詐待你。”瑪拉基書2:16記載：“耶和華—以色列的神說：‘休妻的事和以強暴待妻的人都是我所恨惡的！所以當謹守你們的心，不可行詭詐。’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。”耶利米書22:3記載：“耶和華如此說：你們要施行公平和公義，拯救被搶奪的脫離欺壓人的手，不可虧負寄居的和孤兒寡婦，不可以強暴待他們，在這地方也不可流無辜人的血。”希伯來書13:3記載：“你們要記念被捆綁的人，好像與他們同受捆綁；也要記念遭苦害的人，想到自己也在肉身之內。”

傳道書4:2記載：“因此，我讚歎那早已死的死人，勝過那還活著的活人。”

所羅門沮喪地下結論說，死人勝過活人。對他來說，死亡使人逃離今生一切的迫害和殘酷待遇。此刻他不關心死亡的深層意義，即不信神的人死後所受的痛苦，比在地上最痛苦的欺壓更慘。

今天，有些人說：“我寧願死！”還有人說：“我寧願流血也不要死！”乍聽起來後者似乎在顛覆前者的觀點，但其實這兩種不同的說法都是反抗體制。死對這兩種人來說一點也不恐怖。

傳道書4:3記載：“並且我以為那未曾生的，就是未見過日光之下惡事的，比這兩等人更強。”

所羅門的憤世嫉俗降至最低點，儘管他看到死人比活人好，他甚至覺得未曾生的更令人羨慕，他們不用在日光之下因受欺壓而發狂，不用忍受“所謂的生命，其實不過是對快樂的一種可怕的嘲諷”之宿命。

面對世界痛苦，有人認為下一代，如果他們沒有出生，或許反而會更好。因此有人說：“我希望我沒被生下來，沒有來到過世界。”

傳道書4:4記載：“我又見人為一切的勞碌和各樣靈巧的工作就被鄰舍嫉妒。這也是虛空，也是捕風。”

有另一件事使所羅門受不了，那就是人類的活動和技能，是由於人想勝過鄰居，因而不斷被推動。所羅門看見生命的巨輪由互相競爭的靈推進。對於按神的形象受造且不斷追求更像神的人來說，更漂亮的衣服和更奢華的房子，全都是虛空和無價值的。

曾經有兩位著名的建築師受命用他們的藝術天賦，為某個大廈裝飾，兩人的靈裡就產生強烈的對立。儘管兩人所作的都不同，但兩人互相嫉妒，最後甚至互不理睬。今天，有人比這些天才更懂掩飾他們的妒火，但類似這種對立的態度，是當代許多活動的源頭。

一位現代的憤世嫉俗者曾這樣寫道：“我嘗試生活所供應的每樣東西，但我所看見的全是一人企圖超越另一人，並且無法得到快樂。”

利己主義反抗體制、反抗壓迫者、反抗錯誤的事，但對做好事的人呢？對要做好事的人又怎麼樣呢？所羅門說這也是沒有益處的，是浪費時間。他真是悲觀。

傳道書4:5記載：“愚昧人抱著手，吃自己的肉。”

本節經文是說愚昧人是食人族嗎？不是的，此處是說愚昧人不想做保護自己的事。他不願意為自己工作。今天的社會已經進展到這樣了：人人都希望別人為自己服務和做事。

所羅門在此指出：動機和報應都源於嫉妒的人是虛空的，與他們形成對比的是愚昧人，這種人是遲鈍而愚蠢的懶人。他們抱著手，不用多大努力而得到少量的食物就足夠過活。也許他們比受嫉妒和貪婪無情地驅使著的鄰居，更有智慧。

傳道書4:6記載：“滿了一把，得享安靜，強如滿了兩把，勞碌捕風。”

當愚昧人身邊的人都發狂地工作、互相競爭時，愚昧人的思想感情從本節經文可見一斑：“滿了一把，得享安靜，強如滿了兩把，勞碌捕風。”或者正如某位學者所指出的那樣：“我寧願悠閒自在，儘管我所擁有的不多，但總比得到更多卻多有煩惱的好。”

坦率地說，這是一個非常好的觀點。當然，這種人想做“他自己的事情”，但我想說的是，

這樣做總比雙手被辛勞和捕風所填滿要好。

傳道書4:7記載：“我又轉念，見日光之下有一件虛空的事”。

所羅門在這句所表達的意思，好像是走投無路了。這是最糟的悲觀主義。難怪今天校園裡主修利己主義哲學的人，自殺率最高，因為過去的痛處生出腐爛來。這一切的背後都是利己主義的悲觀態度，最終一切都會變成虛空。

傳道書4:8記載：“有人孤單無二，無子無兄，竟勞碌不息，眼目也不以錢財為足。他說：‘我勞勞碌碌，刻苦自己，不享福樂，到底是為誰呢？’這也是虛空，是極重的勞苦。”

這是怎樣的光景啊！連為人做事、幫助人，都是浪費時間。

“到底是為誰呢？”自私得近乎冷酷的人，突然看到自己的本相而發出呻吟。這種人所作的一切都出於自私，最終只給他帶來了不安和痛苦。

傳道書4:9記載：“兩個人總比一個人好，因為二人勞碌同得美好的果效。”

“兩個人”並不是指字面意思上的兩個人，而是指由許多人組成的共同體。“同得美好的果效”，意思是指達到了目的。

現在所羅門說出與他人一起合作的原因，但合作也是基於自私。他說兩個人總比一個人好，“因為二人勞碌同得美好的果效。”與人合作比自己單打獨鬥有收穫。

傳道書4:10記載：“若是跌倒，這人可以扶起他的同伴；若是孤身跌倒，沒有別人扶起他來，這人就有禍了。”

所羅門在本節經文舉了在旅途中陷進坑裡的例子。若這是在夜晚，就更加致命。此時，若有朋友在旁相助，是何等感恩之事。今天，我們在人生旅程中遭遇急難時，也需要能夠相助的朋友。

所羅門發現努力為自己活，並不表示可以單獨過日子。你需要有人說明、有人支持。“若是孤身跌倒，沒有別人扶起他來，這人就有禍了。”因此如果要徒步旅行的話，要組成一個團隊，不要獨自去。萬一發生意外，有人在身邊總是比較好。獨居、退休的人一旦跌倒，骨折了，沒辦法打電話求救，有時候要過幾天才被鄰居發現。所以兩個人比較好。如果一個人跌倒了，另外一個人會幫助他。

傳道書4:11記載：“再者，二人同睡就都暖和；一人獨睡怎能暖和呢？”

巴勒斯坦的夜晚頗為寒冷。尤其是在旅途中獨自露宿街頭，則將更為難過，此時，旁邊若有能夠一同分享的朋友，是何等慶幸的事！失敗與誹謗，誘惑與疾病，會使我們的人生倍感寒冷。此時，我們切實地需要能夠一同躺臥而驅逐寒冷的同伴。希伯來書3:13記載：“總要趁著還有今日，天天彼此相勸，免得你們中間有人被罪迷惑，心裡就剛硬了。”

團隊中的幫助能彼此送暖。小時候，在冬天我喜歡和父親睡在一起，因為他會幫我暖被子。

傳道書4:12記載：“有人攻勝孤身一人，若有二人便能敵擋他；三股合成的繩子不容易折斷。”

在此，所羅門指出互助是何等的美事，他傳達了共同體的喜樂與必要性。

巴勒斯坦的遊人常常要面對來自強盜的威脅。路加福音10:30記載耶穌說：“有一個人從耶路撒冷下耶利哥去，落在強盜手中。他們剝去他的衣裳，把他打個半死，就丟下他走了。”

“三股合成的繩子”象徵聯合的力量。正因如此，越是接近末後的日子，教會就當越發努力聚集。希伯來書10:25記載：“你們不可停止聚會，好像那些停止慣了的人，倒要彼此勸勉，既知道（原文是看見）那日子臨近，就更當如此。”我們所要面對的是仇敵更加劇烈、頻繁的攻擊。

如果兩人搭檔能成為夥伴，那麼三人結盟就是一個團隊，有時候組成一個團隊比較好，尤其是被攻擊的時候。今天在街上常有犯罪的問題。單獨行走的人是受害者。聖經清楚教導我們，還沒重生的人有犯罪的本質，“文明”還沒有使人除去犯罪的本質，人需要被限制，而不是自由。在今天這個時代，人所擁有的自由，是在街上搶劫、在背後襲擊、打色情騷擾電話、大聲播放難聽的音樂，以及隨性表達自我的自由。自由不是放縱。你有揮拳的自由，但當我在你面前的時候，你揮拳的自由就要受限制。有很多觀念是要改變自我的。以自我為中心的人不能得到滿足。單獨工作，可能暫時覺得很好，但到後來你會感到厭倦。我不喜歡一個人單獨旅行。因為工作的關係，我常常需要與同工一起出差。

聽眾朋友，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，我們先停在這裡。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內容有甚麼不明白的地方，歡迎你來信詢問，我們很樂意為你再做說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甚麼難處，也請讓我們知道，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。

我們下次節目再見。願神賜福與你！